

深圳市汇川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获得政府补助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市汇川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及控股子公司自 2018 年 3 月 1 日至 2018 年 4 月 30 日累计获得各项政府补助资金共计 54,995,798.92 元(含应收政府补助资金共计 144,600.00 元)，其中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为 51,885,446.92 元，占公司 2017 年度经审计的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的 4.89%；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为 3,110,352.00 元，占 2017 年度经审计的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资产的 0.06%。

获得的政府补助中，增值税即征即退政府补助资金为 44,646,570.92 元，政府科研项目补助资金及其它政府补助资金为 10,349,228.00 元。

一、获取补助的基本情况

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收款单位	发放主体	补助原因 或项目	是否 已经 实际 收到 相关 款项 或资 产	收款 日期	补 助 形 式	补助金额 (人民币元)	补助依据	是否 具有 可持 续性	是否 与公 司日 常经 营活 动相 关	会计处理 /计入的 会计科目	会计处 理依据
1	深圳市汇川控制技术有限公司	深圳国税	增值税软件退税	是	2018 年 3 月	现金	897,435.88	财税【2011】100 号	是	是	其他收益	企业会计准则第 16 号-政府补助
2	深圳市汇川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深圳国税	增值税软件退税	是	2018 年 3 月	现金	26,556,807.85	财税【2011】100 号	是	是	其他收益	企业会计准则第 16 号-政府补助
3	深圳市汇川控制技术有限公司	深圳国税	增值税软件退税	是	2018 年 4 月	现金	418,803.41	财税【2011】100 号	是	是	其他收益	企业会计准则第 16 号-政府补助
4	南京汇川图像视觉技术有限公司	南京国税	增值税软件退税	是	2018 年 3 月	现金	222,680.34	财税【2011】100 号	是	是	其他收益	企业会计准则第 16 号-政府补助
5	南京汇川图像视觉技术有限公司	南京国税	增值税软件退税	是	2018 年 3 月	现金	320,422.73	财税【2011】100 号	是	是	其他收益	企业会计准则第 16 号-政府补助
6	苏州市经纬轨道控制技术有限公司	苏州国税	增值税软件退税	是	2018 年 3 月	现金	112,000.00	财税【2011】100 号	是	是	其他收益	企业会计准则第 16 号-政府补助
7	苏州汇川技术有限公司	苏州国税	增值税软件退税	是	2018 年 3 月	现金	4,281,254.86	财税【2011】100 号	是	是	其他收益	企业会计准则第 16 号-政府补助

8	长春汇通光电技术有限公司	长春国税	增值税软件退税	是	2018 年 4 月	现金	41,949.38	财税【2011】100 号	是	是	其他收益	企业会计准则第 16 号-政府补助
9	长春汇通光电技术有限公司	长春国税	增值税软件退税	是	2018 年 4 月	现金	90,957.00	财税【2011】100 号	是	是	其他收益	企业会计准则第 16 号-政府补助
10	长春汇通光电技术有限公司	长春国税	增值税软件退税	是	2018 年 4 月	现金	90,288.41	财税【2011】100 号	是	是	其他收益	企业会计准则第 16 号-政府补助
11	苏州汇川技术有限公司	苏州国税	增值税软件退税	是	2018 年 4 月	现金	11,613,971.06	财税【2011】100 号	是	是	其他收益	企业会计准则第 16 号-政府补助
12	深圳市汇川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广东省科学技术厅	高性能高可靠智能机器人控制系统研制与产业化	是	2018 年 3 月	现金	896,000.00	粤科规财字【2015】82 号	否	是	递延收益	企业会计准则第 16 号-政府补助
13	深圳市汇川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广东省科学技术厅	工业机器人关键部件可靠性综合测试系统研发及应用	是	2018 年 3 月	现金	800,000.00	粤科规财字【2017】151 号	否	是	其他收益	企业会计准则第 16 号-政府补助
14	深圳市汇川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国家自然科学基金委员会、深圳市人民政府	国家自然科学基金委员会-深圳市人民政府机器人基础研究中心项目 2017 年度资助项目	是	2018 年 3 月	现金	331,748.00	国科金发计【2018】17 号	否	是	其他收益	企业会计准则第 16 号-政府补助

15	深圳市汇川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深圳市科技创新委员会	高性能高可靠智能机器人控制系统研制与产业化	是	2018 年 3 月	现金	400,000.00	深科技创新【2018】20 号	否	是	递延收益	企业会计准则第 16 号-政府补助
16	深圳市汇川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深圳市科技创新委员会	高性能总线型工业机器人专用伺服控制技术研究与应用	是	2018 年 3 月	现金	470,000.00	深科技创新【2018】20 号	否	是	递延收益	企业会计准则第 16 号-政府补助
17	宁波伊士通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宁波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吸收就业社保补贴	是	2018 年 3 月	现金	180,250.00	甬政发【2015】112 号	否	是	其他收益	企业会计准则第 16 号-政府补助
18	宁波艾达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宁波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吸纳就业社保补贴	是	2018 年 3 月	现金	12,978.00	甬政发【2015】112 号	否	是	其他收益	企业会计准则第 16 号-政府补助
19	苏州汇川技术有限公司	苏州市吴中区科学技术局	吴中区 2017 年江苏省第三批高新技术产品政策性奖励经费	是	2018 年 3 月	现金	90,000.00	吴技科【2018】13 号、吴财科【2018】12 号	否	否	营业外收入	企业会计准则第 16 号-政府补助
20	深圳市汇川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科学技术部高技术研究发展中心	工业机器人伺服系统产品性能优化及工程化应用	是	2018 年 4 月	现金	400,800.00	国科发资【2017】152 号、国科办资【2016】6 号、国家重点研发计划智能机器人专项“工业机器人伺服系统产品性能优化及工程化应用”项目合作协议	否	是	其他收益	企业会计准则第 16 号-政府补助
21	深圳市汇川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深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2018 年第一批博士后设	是	2018 年 4 月	现金	150,000.00	深圳市拟发放博士后设站单位日常管理经费资	否	是	其他收益	企业会计准则第 16 号-

	司		站单位日常 管理经费资 助					助名单公示（2018 年第 一批）				政府补助
22	深圳市汇川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深圳市龙华区科技创新局	IS 系列高性能交流伺服驱动器配套奖	是	2018 年 4 月	现金	200,000.00	深圳市龙华区人民政府关于颁发 2017 年度龙华区科技创新奖的通报	否	否	营业外收入	企业会计准则第 16 号-政府补助
23	深圳市汇川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深圳市龙华区科技创新局	新能源车用高性能多合一集成控制器科技创新奖	是	2018 年 4 月	现金	300,000.00	深圳市龙华区人民政府关于颁发 2017 年度龙华区科技创新奖的通报	否	否	营业外收入	企业会计准则第 16 号-政府补助
24	苏州汇川技术有限公司	中共苏州吴中经济开发区工作委员会、苏州吴中经济技术开发区管理委员会	2017 年度为开发区经济社会做出突出贡献的单位和个人给予表彰	是	2018 年 4 月	现金	300,000.00	吴开工委【2018】7 号、吴开管委【2018】37 号	否	否	营业外收入	企业会计准则第 16 号-政府补助
25	苏州汇川技术有限公司	中共苏州吴中经济开发区工作委员会、苏州吴中经济技术开发区管理委员会	2017 年度为开发区经济社会做出突出贡献的单位和个人给予表彰	是	2018 年 4 月	现金	400,000.00	吴开工委【2018】7 号、吴开管委【2018】37 号	否	否	营业外收入	企业会计准则第 16 号-政府补助
26	苏州汇川技术有限公司	中共苏州吴中经济开发区工作委员会、苏州吴中经济技术开发区管理委员会	2017 年度为开发区经济社会做出突出贡献的单位和个人给予表彰	是	2018 年 4 月	现金	280,000.00	吴开工委【2018】7 号、吴开管委【2018】37 号	否	否	营业外收入	企业会计准则第 16 号-政府补助

27	苏州汇川技术有限公司	苏州市吴中区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局	吴中区安全生产标准化奖励	是	2018 年 4 月	现金	20,000.00	吴安监【2017】152 号、 吴财行【2017】75 号	否	否	营业外收入	企业会计准则第 16 号-政府补助
28	苏州汇川技术有限公司	苏州是吴中区财政局	吴中区 2017 年度作风效能建设暨综合表彰大会奖励资金	是	2018 年 4 月	现金	1,000,000.00	吴财预【2018】10 号	否	否	营业外收入	企业会计准则第 16 号-政府补助
29	苏州汇川技术有限公司	苏州是吴中区财政局	吴中区 2017 年度作风效能建设暨综合表彰大会奖励资金	是	2018 年 4 月	现金	200,000.00	吴财预【2018】10 号	否	否	营业外收入	企业会计准则第 16 号-政府补助
30	苏州汇川技术有限公司	苏州市吴中区科学技术局、苏州市吴中区人才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	2017 年度第二批东吴科技领军人才计划项目资助经费	是	2018 年 4 月	现金	287,500.00	吴科人【2018】2 号、 吴财科【2018】17 号	否	是	其他收益	企业会计准则第 16 号-政府补助
31	苏州汇川技术有限公司	苏州市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局	先进企业奖励	是	2018 年 4 月	现金	5,000.00	苏安监二（2016）44 号	否	否	营业外收入	企业会计准则第 16 号-政府补助
32	南京汇川图像视觉技术有限公司	江宁区科技局	南京市 2017 年度省及地方高新技术企业培育资金	是	2018 年 4 月	现金	70,000.00	宁科 2018【2018】54 号	否	是	其他收益	企业会计准则第 16 号-政府补助
33	长春汇通光电技术有限公司	长春市科学技术局	国家高企后补助款	是	2018 年 4 月	现金	200,000.00	长科发【2017】102 号	否	是	其他收益	企业会计准则第 16 号-政府补助
34	长春汇通光电	长春市科学技术	市级高企后	是	2018 年	现金	100,000.00	长科发【2017】102 号	否	是	其他收益	企业会计准

	技术有限公司	局	补助款		4 月							则第 16 号- 政府补助
35	南京汇川图像 视觉技术有限公司	江苏省财政厅、 江苏省科学技术 厅	2017 年度企 业研究开发 费用	否	——	现金	144,600.00	苏财教〔2017〕192 号 文件	否	是	其他收益	企业会计准 则第 16 号- 政府补助
36	深圳市汇川技 术股份有限公司	广东省科学技 术厅	高性能高可 靠智能机器 人控制系统 研制与产业 化	是	2018 年 3 月	现金	504,000.00	粤科规财字【2015】82 号	否	是	递延收益	企业会计准 则第 16 号- 政府补助
37	深圳市汇川技 术股份有限公司	国家自然科学基金 委员会、深圳 市人民政府	国家自然科 学基金委员 会-深圳市人 民政府机器 人基础研 究中心项目 2017 年度资 助项目	是	2018 年 3 月	现金	357,752.00	国科金发计【2018】17 号	否	是	递延收益	企业会计准 则第 16 号- 政府补助
38	深圳市汇川技 术股份有限公司	深圳市科技创 新委员会	高性能高可 靠智能机器 人控制系统 研制与产业 化	是	2018 年 3 月	现金	1,100,000.00	深科技创新【2018】20 号	否	是	递延收益	企业会计准 则第 16 号- 政府补助
39	深圳市汇川技 术股份有限公司	深圳市科技创 新委员会	高性能总线 型工业机器人 专用伺服控 制技术研究 与应用	是	2018 年 3 月	现金	1,030,000.00	深科技创新【2018】20 号	否	是	递延收益	企业会计准 则第 16 号- 政府补助
40	深圳市汇川技 术股份有限公	科学技术部高 技术研究发展 中心	工业机器人 伺服系统产	是	2018 年 4 月	现金	118,600.00	国科发资【2017】152 号、国科办资【2016】6	否	是	递延收益	企业会计准 则第 16 号-

	司		品性能优化 及工程化应用					号、国家重点研发计划 智能机器人专项“工业 机器人伺服系统产品性 能优化及工程化应用” 项目合作协议				政府补助
合计		--					54,995,798.92	--				

注：南京汇川图像视觉技术有限公司系公司控股子公司南京汇川工业视觉技术开发有限公司的全资子公司；苏州市经纬轨道控制技术有限公司系公司控股子公司江苏经纬轨道交通设备有限公司的全资子公司；宁波艾达信息技术有限公司系公司控股子公司宁波伊士通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二、补助的类型及其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1、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6 号-政府补助》等有关规定，上述补助款中第 36 项至第 40 项属于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外，其它的均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2、公司及控股子公司 2018 年 3 月 1 日至 4 月 30 日应收政府补助资金共计 144,600.00 元（暂未收到该款项）。实际收到的各项政府补助资金共计 54,851,198.92 元，除计入递延收益的政府补助外，对 2018 年净利润影响的金额约为 43,998,299.84 元。

公司将上述政府补助计入其他收益 47,179,846.92 元，计入营业外收入 2,795,000.00 元，计入递延收益 4,876,352.00 元。计入递延收益的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在相关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后，在资产的使用期限内平均分摊计入损益。截至公告日，公司尚未取得相关资产，此部分金额尚未分摊计入损益。

三、风险提示和其他说明

（一）政府补助的具体的会计处理需以审计机构年度审计确认后的结果为准；

（二）公司将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政府部门要求，合理合规的使用政府补助资金，实现政府补助资金的高效使用；

（三）公司将根据未来的经营情况以及政府补助的类别变化，同时结合监管规定的规定，及时履行政府补助方面的信息披露义务。

四、后续进展情况

公司于 2018 年 3 月 14 日披露的政府补助公告中，第 15 项政府补助涉及的金额为 1,400,000.00 元，该补助是公司全资子公司苏州汇川技术有限公司依据“吴科人[2017]23 号、吴财科[2017]84 号”文件取得的创新创业领军人才专项资助经费。苏州汇川技术有限公司于 2018 年 4 月将归属于人才个人的经费 595,000.00 元已经转款支出。在会计处理方面，公司调减“其他收益”科目 595,000.00 元，对 2018 年净利润影响的金额约为-505,750 元。

五、备查文件

有关补助的政府批文或收款凭证。

特此公告。

深圳市汇川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八年五月十五日